# 更正公告（二）

## 一、项目基本情况

原公告的采购项目编号：510101202100592

原公告的采购项目名称：成都市安全生产（危险化学品）应急救援基地空气压缩机及附属管道政府采购

首次公告日期：2021年6月10日

## 二、更正信息

更正事项：□采购公告 ☑采购文件 □采购结果

更正内容：本项目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及响应文件开启时间原本为2021年6月22日10点00分（北京时间），因本项目于2021年6月21日发布了更正公告，所以本项目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及响应文件开启时间顺延至2021年6月28日10点00分（北京时间）。

更正日期：2021年6月22日

## 三、其他补充事宜

一、本项目采购实施计划备案号：（2021）1822号；品目编码及名称：A0303石油和化学工业专用设备；行业类别：工业。二、监督单位：成都市财政局。联系电话：61882648 联系地址：锦城大道366号成都市市级机关第三办公区2号楼11/12层。三、本项目落实扶持中小企业政策；落实扶持节能环保产品政采；落实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政策。四、供应商信用融资：1、根据《四川省财政厅关于推进四川省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》（川财采[2018]123号）文件要求，为助力解决政府采购中标、成交供应商资金不足、融资难、融资贵的困难，促进供应商依法诚信参加政府采购活动，有融资需求的供应商可根据四川政府采购网公示的银行及其“政采贷”产品，自行选择符合自身情况的“政采贷”银行及其产品，凭中标（成交）通知书向银行提出贷款意向申请，并按照相关规定要求和贷款流程申请信用融资贷款。2、为大力支持和促进中小企业发展，成都市出台了成都市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政策（成财采[2019]17号）。中标（成交）供应商为中小微企业的，可依据政府采购合同申请政府采购信用融资。五、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有要求举行听证权利的行政处罚。根据《四川省行政处罚听证程序规定》所称较大数额，是指对非经营活动中公民的违法行为处以罚款或者没收财产2000元以上、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违法行为处以罚款或者没收财产2万元以上；对在经营活动中的违法行为处以罚款或者没收财产5万元以上。

## 四、凡对本次公告内容提出询问，请按以下方式联系。

## 1.采购人信息

名 称：成都市救援与减灾技术中心

地 址：成都市青羊区八宝街111号

联系方式：联系人：蒋老师；联系电话：87769748

## 2.采购代理机构信息

名 称：四川建科工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

地 址：成都市青羊区青龙巷36号1幢14层

联系方式：联系人：黄先生、王女士；联系电话：028-86242319

## 3.项目联系方式

项目联系人：黄先生、王女士

电　　 话：028-86242319